

附件45

2021年剑阁县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剑门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赵旻 18981203349		
主管部门	四川剑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剑阁剑洲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资金情况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10	100%	10	
	其中: 中央、省、市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5000	5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返还四川盖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基础设施补助资金			返还四川盖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基础设施补助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 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改造升级剑门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 包含顶棚、顶棚骨架、消防系统、通风系统、电网改造等	10	新建及维护园区道路, 并配套建设管网、绿化、亮化、强弱	新建及维护园区道路, 并配套建设管网、绿化、亮化、强弱	10	
		质量指标	厂房改造合格率	10	100%	100%	10	
			道路及配套设施合格率	10	100%	100%	10	
	效绩指标 (30分)	时效指标	完成目标任务的时间截止点	10	2022. 12. 31	2022. 12. 31	10	
		成本指标	建设资金	10	5000万元	5000万元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提高所在地区居民收入和就业机会	10	长期	长期	10	
			提高所在地区企业和居民的生产生活质量	5	长期	长期	5	
总分				100			100	

附件45

2021年剑阁县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下寺镇大仓坝棚户区改造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张许安 13378175005		
主管部门	剑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剑阁县住房保障中心		
资金情况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500		4500		10	100%	
	其中: 中央、省、市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10	100%	
	其他资金	4500		45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完成改造任务的60%			完成改造任务的6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实际值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拆迁规模2.36万平方米, 147户	10	拆迁规模2.36万平方米, 147户	拆迁规模2.36万平方米, 147户	10	项目实施年度为三年
		指标	改造片区3个, 876人	10	改造片区3个, 876人	改造片区3个, 876人	10	项目实施年度为三年
		质量	验收合格率	10	≥90%	≥90%	10	
		指标						
		时效	开工目标	10	按合同约定	按合同约定	10	
		指标						
		成本	节约改造成本	10	达到预期指标	达到预期指标	10	
	指标							
	效绩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环境条件	30	保障住房安全	保障住房安全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90%	≥90%	10		
(10分)								
总分			100					

附件45

2021年剑阁县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宝龙山职教园区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王志川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剑阁县住建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30800		308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30800		308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既有住宅电梯增设25部, 每部补助资金5万元								
绩效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 (50分)	数量指 标	配套道路改造≥		2公里	2公里	10		
			河堤整治≥		1公里	1公里	10		
			综合管涵建设≥		2公里	2公里	10		
	质量指 标		验收合格率		合格	合格	10		
	时效指 标		竣工完成时间		2022年8月底	2022年8月底	10		
	成本指 标								
绩效指标 (30分)	经济效 益指 标		整理可出让土地≥		100亩	100亩	10		
	社会效 益指 标		进一步完善城市配套功能		方便群众出行, 增加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	方便群众出行, 增加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	10		
	生态效 益指 标		生态环境改善		优	优	5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成果使用年限		长期使用	长期使用	5		
			城市建设范围扩大≥		1平方公里	1平方公里	10		
	满意度指 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	≥98	≥98	5		
								
总分			100				95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含80%)、80-60% (含60%)、60-0%合理确定得分。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 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